

#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學生榮譽獎勵制度實施辦法

96.10.3 校務會議通過實施  
99.09.06 第一次修訂  
106.11.06 第二次修訂(通過)  
109.03.02 第三次修訂(通過)  
109.09.07 第四次修訂(通過)  
111.06.29 第五次修訂(通過)  
112.09.13 第六次修訂(通過)

壹、依據：本校校務計畫及參酌實際需要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加強學生生活教育，注重五育均衡發展，以提昇教育品質。
- 二、表揚學生的良好行為，激發學生見賢思齊之心，促進其自動自發、努力向上的意志。
- 三、培養學生重紀律、守秩序、互相合作及服務大眾之美德，使其成為品德高尚有氣質之好學生。
- 四、配合生活教育的推行，使學生建立負責守法、樂觀進取及品德端正的國民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經常性實施，使學生將爭取榮譽之精神變為生活習慣。
- 二、全校學生為施行對象，全體教職員工皆能鼓勵學生優良的行為表現。
- 三、獎勵方面需注重具體事實及效果，勿濫勿苛，才能發揮最大效果。
- 四、講求公平公正，針對學生個別行為事件來評斷，而非對學生個人之好惡。
- 五、學生的獎勵可以逐年累積，以追求最高榮譽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「榮譽券」點數可累積兌換學校所提供之獎勵品，兌換期限至六年級畢業前為止。
- 二、持有榮譽券點數者，可至學務處填寫榮譽點數申請表以兌換獎勵品。
- 三、兌換之獎勵品倘若已兌換完畢，將視情形補充。
- 四、學生已繳交兌換獎品申請書之後，本校不同意更換獎品之要求，亦不受理取消兌換獎品之申請。
- 五、「榮譽券」點數應由學生本人累積(或由其監護人)申請兌換，並不得交換、買賣或贈予他人兌換。
- 六、使用「榮譽券」點數不等同於金錢，更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兌換金錢。
- 七、「榮譽券」點數持有者自行妥善保管，遺失之點數不進行補發。
- 八、「榮譽券」點數申請兌換時間為每週四、五的上午之下課時間。

伍、榮譽券點數發放標準：

- 一、教師部分：請老師依照學生平時表現給予獎勵，開學前會發放每師 20 張榮譽券供老師平時發放，若於學期中數量不夠，則可再向學務處領取。發放標準如下：
  1. 認真維護校園整潔：1 點。(打掃認真、做好資源回收、自動清掃...等)
  2. 常規進步：1 點。(上課認真、樂於參與、作業用心...等)
  3. 品格優良：1 點。

(做好事、說好話、有禮貌、守秩序、樂心助人...等)

4. 其他：1 點。(其他值得嘉許之優良行為)

二、 行政部分：各處室舉辦活動，訂定各項獎勵辦法時可參考此辦法，以榮譽券點數發放作為獎勵。發放標準如下：

1. 擔任自治市長團隊或其他志工服務等，依行為表現每學期發給榮譽券點數 1~3 點。
2. 每月由導師提供品格之星名單(如附件一)，由學務處頒發。
3. 學生參加校內各項比賽。

名次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校內各項競賽	3	2	1

4. 其它：1 點。(其它值得嘉許之優良行為)

5. 本校所進行的各種活動或生活教育，例如課後照顧、學習扶助、閱讀活動、公共服務、生活常規、學藝競賽等項目，均配合榮譽制度實施。

三、 學生代表本校參加各項比賽：每生每次參加發給榮譽券點數 2~10 點。

名次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參加獎
全國	10	9	8	7	4
全市	8	7	6	5	3
全區	6	5	4	3	2

四、 學生個人自行參加校外比賽：每生每次參加比賽發給榮譽券 1~7 點。

名次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參加獎
全國	7	6	5	4	3
全市	6	5	4	3	2
全區	5	4	3	2	1

陸、經費：

一、 本計畫所需之經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出。

二、 經費概算表

支用科目	經費明細			
	單價	數量	總價	備註
榮譽券印製	4	1000	4000	500 張一張單價 7 塊 1000 張一張單價 4 塊
文具費用 (筆、橡皮擦、筆記本、貼紙、玩具等)	一式	1	4000	依學生兌換多寡調整相關費用花費
日常用品 (環保餐具、口罩等)	一式	1	3000	
桌遊 (撲克牌、UNO 等)	一式	1	2000	

	球類 (籃球、足球)	一式	1	2000	
	其他 (公仔、吊飾)	一式	1	1000	
合計				1,6000	

捌、本辦法經校務會議，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**學務處主任 葉妍文**

學務主任：**學務處主任 葉妍文**

校長：**嘉山國民小學 黃素敷 校長**

教務主任：**教務處主任 呂輝勝**

輔導主任：**輔導室主任 陳玳君**

總務主任：**總務處主任 張永興**

會計主任：**會計室主任 于麗琴**



附件二

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學生榮譽券點數兌換申請表(中高年級)

學生姓名		班級	年 班
申請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時間	上午 / 下午 時 分
兌換點數 (貼在下方)	榮譽券 點		
兌換獎品 (學務處填寫)			
申請人簽名			
核章 (學務處填寫)	學 務 處 承 辦 人		
領獎者簽名			

---

榮譽券黏貼處

# 附件三

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學生榮譽券點數兌換申請表

(低年級)

學生姓名		班級	年 班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申請時間	時 分
兌換點數 (貼在下方)	榮譽券 點		
兌換獎品 (學務處填寫)			
申請人簽名			
核章 (學務處填寫)	學務處 承辦人		
領獎者簽名			

榮譽券黏貼處